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319
23 November 1993

CHINESE

第三三一九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3年11月23日星期二,下午6点3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 热苏斯先生

成员国: 巴西

中国

吉布提

法国

匈牙利

日本

摩洛哥

新西兰

巴基斯坦

俄罗斯联邦

西班牙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美利坚合众国

委内瑞拉

(佛得角)

萨登伯格先生

陈健先生

奇雷先生

拉德苏先生

埃尔多斯先生

波多野先生

阿尔马先生

范博希曼先生

马尔卡先生

沃伦佐夫先生

佩道耶先生

里察森先生

沃克先生

泰拉达特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厅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WG

下午6点3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伊拉克和科威特之间的局势

主席(以英语发言):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

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S/26758、S/26784和S/26786,其中载有1993年11月16日和22日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案文。

我要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S/26755,其中载有1993年11月15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案文。

安全理事会成员在磋商后授权我代表安理会发表以下声明:

“根据联合国伊拉克-科威特观察团(伊科观察团)的报告,安全理事会严重关注最近对伊拉克-科威特边界的侵犯行为,最显著的是1993年11月16日和20日的侵犯边界行为,大批伊拉克国民非法越过边界。安理会认为伊拉克政府必须对这些违反第687(1991)号决议第2段的行为负责。

“安全理事会提醒伊拉克其在安理会第687(1991)号决议(对本决议的承诺就是停火的基础)和安理会其他各项有关决议,包括最近的第833(1993)号决议下承担的义务。

“安全理事会要求伊拉克按照国际法和安全理事会各项有关决议尊重国际边界的不可侵犯性,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对该边界的任何侵犯。”

该声明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以S/26787文号印发。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目前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下午6点35分散会。